

# 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30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張 峻 潘月霞 張美慧 魏嘉彥 謝國榮 楊華美

林宗昆 李秋旺 吳東昇 莊枝財 徐子芳 鄭寶秀

邱光明 黃 馨 張懷文 徐雪玉 黃振富 林源富

葉鯤璟 吳建志 黃玲蘭 李正文 笛布斯·顛賚

蔡依靜 賴國祥 哈尼·噶照 陳建忠 田韻馨 高小成

請 假：張正治 周駿宥 簡智隆

列 席：代理秘書長饒忠、民政處處長林金虎、財政處處長劉台文、

建設處處長鄧子榆、觀光處處長張志翔、農業處處長陳淑雯、

地政處處長吳泰焜、社會處處長陳加富、原住民行政處處長陳

建村、教育處副處長兼代理處長翁書敏、客家事務處處長彭偉族

行政暨研考處處長吳昆儒、主計處處長阮靜如、人事處處長曾淑

芬、政風處處長葉清榮、警察局局長戴崇賢、消防局局長林文瑞、

地方稅務局局長呂玉枝、衛生局局長朱家祥、環境保護局副

局長饒慶龍、文化局局長吳勁毅

本會秘書長陳德惠 劉秘書宋彬 主任潭進成 主任余玉琳

主 席：張議長峻

記 錄：蔡詩淇、陳雍升

## 甲、報告事項

秘書長陳德惠報告：開會時間已到，請主席宣佈開會，

主席報告：早上會議現在開始。饒秘書長、各位局處所長、本會陳秘書長、各位議員大家早安。今天早上議程第 7 定期大會二讀會，現在照議程進行。

## 乙：二、三讀會、綜合討論議案、臨時動議

### 一、縣政府提案

#### (一)二讀會

民政類第 1-4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財政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建設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教育類第 1-5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農業類第 1-10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保安類第 1-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縣政府提案共 23 案完成二讀。

#### (二)三讀會

教育類第 3 號案三讀照審查意見通過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### 二、議員提案

民政類 1-8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財政類 1-3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建設類 1-4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教育類 1-4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農業類 1-22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保安類 1-5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以上議員提案共 84 件以上完成審查。

### 三、考察報告

建設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保安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以上考察報告共 2 件以上完成審查。

### 四、調查報告

建設類第 1 號案（詳如議事錄上冊）。

以上調查報告共 1 件照以上完成審查。

### 五、臨時動議

#### （一）李議員正文

1. 有關語言霸凌案件，被霸凌學生因學校處理方式造成四次傷害，

請問目前學生心理狀況如何？就醫情形如何？輔導老師的專業夠不夠？請學校即刻將雙方分離，將霸凌者調離原班。

2. 國風國中安心即時上工問題目前如何處理？

3. 十六股大道橋底下平交道，現在是單行道，請縣府建議鐵路相關單位將鐵路平交道右邊，由東往西走道路一起開拓，行經動線比較順暢。

## (二) 賴議員國祥

1. 請教育處針對被霸凌這學生親自去做家庭訪問。
2. 豐濱鄉設立酒莊目前已有共識，請建設處針對附屬設施車輛迴轉空間做說明。
2. 深圳環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黑水虻養殖場要在太巴壠設廠，地點於麗太溪邊，周遭居民反彈，黑水虻對我們的環境造成的影響，請農業處說明。申請未核定前，請農業處及環保局能實地會勘。

## (三) 黃議員馨

1. 吉安住一住宅區，因地政單位將建成區與重劃區，無區別的公告現值設定為同一個地價區段，與現實不符，需繳交回饋比例也不同，地主百姓陳情，急需調整或更正，請求大會組成專案調處。
2. 請提供一份吉安菸葉廠已經期末報告予本席。
3. 光華地區要增設兩個垃圾場，引起民眾陳情及抗議，希望環保局不要同意設置，且一定要經過地方說明會。是否能設置在環保科技園區？
4. 太陽能設置，縣府要鄉鎮公所必須出具同意書、召開公聽會，縣

府才要審查，希望這部分縣府來做，也請環保局注意相關問題，並且認本席知道。

5. 校長到議會來備詢對社會觀感不佳，請議長允許不讓校長來備詢，由處長來回答即可。
6. 吉安溪是縣管河川，由縣府管養，目前雜草叢生，防汛期間，請儘快處理，以防大雨淹水。
7. 吉安溪橋樑為早期建置，橋身護欄高度不夠，請縣府全面檢視改善。
8. 議事廳議員建議請警察局能虛心接受，有錯即改。在吉安太昌有司機因酒駕被吊照兩年，因而無收入造成跳海事件發生，酒測零容忍，但是希望能兼顧情、理，多一點人性關懷，以免延伸其他社會問題、家庭等問題，也謝謝警察局幫忙協助善後。

主席張議長峻

黃馨議員要組專案，有沒有議員要參加，張美慧議員、賴國祥議員、邱光明議員、李正文議員、笛布斯議員、高小成議員、林宗昆議員、林源富議員、楊華美議員、莊枝財議員、徐子芳議員、徐雪玉議員、蔡依靜議員，由黃馨議員擔任召集人。請校長至議事廳備詢李正文議員之前有跟議事組講過，處長的部分可能對這件事還沒有很了解，所以希望校長要來說

明，請處長趕快了解以後再做說明。

#### (四)莊議員枝財

花蓮縣政府以及一、二級機關的公有屋頂都有設太陽能，是統一招標嗎？之後經費如何使用？是跟礦石稅一樣統一由縣府收，縣政府使用是嗎？其他機關都不能用是嗎？學校做經費誰在使用？

#### (五)張議員美慧

1. 寵物運動公園，大狗區雜草叢生，經本席向縣府反映，處理速度及效率非常快。
2. 本席質詢提出拖吊業務違反行政程序，拖吊司機穿著警員警帽及警察字樣背心，由拖吊司機下車在現場執勤，警察坐於車上，這個也違反縣政府交通隊 SOP 的作業流程，作業流程都違反了，沒有問題嗎？有檢討改進嗎？有說明嗎？縣府回覆實問虛答，縣府團隊警察局無視議員建議、建言，不尊重議員是不是就是不尊重議會，請問議長如何裁處？
3. 花蓮市目前號誌架設裝置密度很高，已經引起正反兩面的意見，高雄市有引進一個做法，針對這樣容易發生事故，事故率高路口鋪設防滑紅色鋪面寫上停字，可以擇一些路口來試辦，降低沒有號誌路口的肇事率。

#### (六)楊議員華美

1. 針對校園性騷案件、校安通報問題及老師、學校權利不平等問題，教育系統呈現鬆懈狀態，上星期校園老師性騷擾、性猥褻學生，市區去年社團老師猥褻一群體育社團學生，到底這些問題要如何防治？如何預防？學校教導學生注意身體界線，如何保護自己，但主管單位卻沒有積極方法，教育處有管理督導之責，三位督學如何來協助校園處理這些問題呢？請教育處要特別留意後續狀況。
2. 兒童除罪化，就是違反刑事行為，不再移送少年法庭，從司法的系統移出來回到社政、學校、家庭給與輔導，教育處及社會處如何來一起承接輔導這些孩子？
3. 有關於緩護療費用相關補助執行狀況如何？這部分請回覆本席。

#### (七)黃議員玲蘭

目前山上打獵會設置電牧器，用手機遙控，電壓高達2萬伏特，去年媒體有報導一位年輕人被電死，針對這個電牧器有什麼規範請答覆。

#### (八)鄭議員寶秀

這裡要為新城鄉的噪音再請命，噪音小組委員為15位，但是到目前都沒有開過會，這樣是不是虛設？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不開會，有那麼嚴重嗎？5月10日我提出意見，五聯隊於10日寄出快捷，寫了紀錄要我簽，10幾位委員，議會都能開會，為什麼不能開會？要我簽名，112年三級噪音補助不變，要不要簽？設備要不要簽？噪音為甚麼沒有分級？補助不是要分

級？

(九)林議員源富

1. 建議縣府各局處有的退休、有的輪調，新的局處長上來，因為疫情不用拜會，最起碼電話或 LINE 聯絡也行，府會和諧、溝通比較順暢，儘量不要有誤會產生。
3. 騎樓部分是否可以停機車、自行車，請給我書面答詢資料，騎樓部分外縣市有的可以停的，有的不能停，可能因為生意太好，每次就檢舉那一家，左右兩邊都可以停，那家不能停，沒有統以標準，標準在哪裡？
3. 有的基層員警執勤，只能說太認真，十字路口畫設紅線 10 公尺，轉角有可能是 7-11、全家或是一些商店，摩托車停，就不到 1 分鐘就開單，店家如何做生意？值勤變太嚴苛，是否為花蓮市特別要求，請跟本席答覆。

(十)蔡議員依靜

1. 23 日書面質詢提到防疫的政策，在 23 日起花蓮已經領先全國，都是採用視訊快篩陽性，經醫生評估就認定確診，想了解目前在實施階段使用率如何，請提供相關資料。
3. 物資包部分就是要民眾要提出需求，向社會處申請，有生活照顧中心關懷專線，星期一至星期日都有提供服務，目前這一星期使用的



狀況是如何？

4. 目前的防疫政策是取向於快篩，早期發現中重症給予協助，另高風險族群施打疫苗，抗病毒藥物能精準使用，以及加強兒童疫苗及醫療照顧；原鄉長者居多，醫療資源差距非常大，要如何去擬定原鄉的防疫策略？希望衛生局、社會處、原民處共同努力，特別是居家隔離社會支持不足，很多長者確診，語言不通，會打電話尋求協助，要如何運用部落現有的文建站及原家中心一起來努力共同抗疫，請縣府提供資料。

散會：上午 12 點 00 分。